

中國電子學會

关于推荐第九届光华工程科技奖候选人的通知

各工作委员会、分会、专家委员会及有关单位：

光华工程科技奖是由中国工程院管理、承办，面向全国的中国籍学者（含居住在台湾省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侨居他国者）设立的奖项，每两年进行一次颁奖活动，奖励对象是在工程科学技术及管理领域取得突出成绩和重要贡献的中国工程师、科学家。

第九届光华工程科技奖的提名工作现已启动。受中国工程院委托，中国科协今年将继续组织所属各全国学会推荐候选人并组织遴选，中国科协推荐的候选人名额为工程奖 36 名，青年奖 36 名，每个全国学会可以推荐工程奖、青年奖候选人各 1 名。

按照中国科协“关于推荐第九届光华工程科技奖候选人的通知”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工程奖、青年奖候选人的条件：

1. 在重大工程设计、研制、建造、生产、运行、管理等方面解决关键科学技术问题，有重要贡献者；
2. 在工程科学技术及管理领域有重要发现、发明，并有显著应用成效，成绩杰出者；
3. 应用本人研究成果、发明创造，发展高新技术及相关产业，成效特别显著者；
4. “青年奖”候选人年龄不得超过 45 周岁（1966 年 6 月 1 日以后出生）。

请各工作委员会、分会、专家委员会及有关单位按照《光华工程科技奖章程》、《光华工程科技奖管理细则》的要求推荐符合条件并有竞争力的光华工程科技工程奖、青年奖候选人各 1 名，填写《光华工程科技奖提名书》，并于 2011 年 9 月 2 日前将《光华工程科技奖提名书》（1 份）寄送到学会组织工作部，学会将组织专家评议确定向中国科协推荐的人选。

通信地址：北京海淀区玉渊潭南路普惠南里 13 号楼 203 室
学会组织工作部

邮政编码：100036

联系人：王天虹、孙勃

电 话： 010-68277281

电子信箱： hyfw@cie-info.org.cn

短信服务： 15810858378

附件：

1. 《光华工程科技奖提名书》
2. 《光华工程科技奖章程》、《光华工程科技奖管理细则》
3. 《光华工程科技奖提名书》填写说明

